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八 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,计划使用"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"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5,000.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 用时间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之日起(即2023年10月30日起),使 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刊登在《证券日报》 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 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71) 。

2024年8月19日,公司将暂时使用的"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"中部分闲置。 募集资金55,000,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 月。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截至本报告披露日,公司已归还全部闲置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使 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